

「乾嘉衍派，章黃嫡傳」

——石禪先生潘重規教授《論語今注》特色析論

賴貴三*

（收稿日期：106年3月26日；接受刊登日期：106年6月15日）

提要

石禪先生潘重規（1908-2003）教授為國府遷臺（1949）後，臺灣國學界公認的第一代大師，早年師從章炳麟（太炎，1869-1936）、黃侃（季剛，1886-1935），深習文字、聲韻、訓詁小學，旁及經子詩詞、《紅樓夢》考證，尤於敦煌學蜚聲國際。其學真積力久，涵養湛厚；其人「卑以自牧」，可謂「謙謙君子」。自民國四十年（1951）底，授課之餘，應臺灣師大人文學社「國學講座」之請，於禮堂親講四書經義，傳播倫理道德，闡揚傳統文化，匯成《論語今注》，為其講授四書的精心力作。全書以精簡流暢的白話文，逐篇逐句進行註釋，闡發《論語》要義，深入淺出、鞭辟入裡，具有「辨章考鏡，引證詳確」、「注解清晰，簡明扼要」與「紮基深厚，推求根本」的特色，實為初習《論語》學子最佳入門體道用書。

關鍵詞：潘重規、石禪、章黃學派、《論語今注》、小學、經學、理學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教授。本文是中國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臺灣經學文獻整理與研究（1945-2015）」（16ZDA181）的階段性成果，並感謝審查委員惠示修訂意見。

一、前言

筆者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博士深造期間，曾修習石禪先生潘重規（1908-2003）教授「敦煌學研究」與「紅樓夢研究」課程，霑溉教益，如沐春風，至今猶嚮慕不已。先生自 1950 年，輾轉來臺後，於該年 8 月 1 日起應聘任教於當時的「臺灣省立師範學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前身）。當時，臺灣社會有一些人批評讀經是開歷史倒車，也是現代化的絆腳石；先生深不以為然，為了宣達傳統文化的重要，利用課餘，免費為有心學習的民眾講解四書義理。而自 1951 年 11 月起，當時省立師院人文學社舉辦「國學講座」，敦請先生於每週日上午 8 時至 10 時，於大禮堂主講四書——《大學》、《中庸》、《論語》、《孟子》。由於，先生講解精闢，深入淺出，四方聽眾與日俱增，風雨無阻，蜂擁而至，經常座無虛席；直到 1956 年 8 月，先生應聘前往新加坡南洋大學（「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前身）任教為止。此外，先生更大力倡導孔孟學說，並建議在培養師資的師範學院，正式開設四書必修課程；此一建議旋即深得當時省立師院院長劉真（白如，1913-2012）的贊賞，獲得教育部同意，對於培養民族文化思想與端正學風，功不可沒。有關此段史實，先生門棣李鑒（爽秋，1927-）教授有極為詳盡的記載，以下節錄部分內容，提供瞭解參考：

……政府播遷來臺不久，人心未定，風雨飄搖。潘重規時任本系教授，深以國家局勢敗壞至此，實由於傳統文化被毀壞有以致之。於是高聲疾呼，提倡孔孟學說，以振發人心。在校主導成立「人文學社」，宏揚孔孟思想；更於每星期日在大禮堂開設「四書講座」，以推廣社會教育，風雨無阻，座無虛席，聽眾社會各階層人士都有，有的甚至遠從新店、桃園趕來，後至者往往向隅，真可說是盛況空前。……其篤愛國家民族文化的襟懷，實在令人欽仰。幾年後，國內才有「孔孟學會」的設立，儒道因而大弘，說來潘師先驅之功應不可沒。¹

俟至 1966 年，「中華文化復興總會」成立，為推動文化復興，倡導閱讀古籍，於是擬訂「古籍今註出版計畫」，並分別委請學者撰寫，其中《論語》一書的今註工作，即敦請

¹ 詳參李鑒：〈永懷先師潘公石禪重規教授〉，《孔孟月刊》第 42 卷第 11 期（2004 年 7 月），頁 45-47。後收入《潘重規教授百年誕辰紀念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編印，2006 年），頁 9-13。此外，鄭阿財：〈《論語今注》序〉，《論語今注》（臺北：里仁書局，2000 年），頁 1-3，也有關於此書刊行來龍去脈的詳盡說明，可供對照。

先生擔任。是時，正值先生教學、研究與公事、雜事紛至沓來的繁忙時刻，仍然焚膏繼晷，奮力撰寫，終致積稿盈尺。不過，當時催稿甚急，先生為不影響出版期限，乃將預支稿費璧還，並請總會另請高明。其後，先生更致力於《紅樓夢》與敦煌學的研究，創辦《紅樓夢研究專刊》、《敦煌學》期刊，積極培育人才，大力推動研究工作，以致《論語今注》一書完稿後，塵封書篋數十年，而鮮為人知。²遲至先生晚年，《論語今注》書稿始經門下高棣鄭阿財教授整理完成，委交「臺北：里仁書局」於2000年3月15日初版問世，先生《論語》之學終得正式開張傳揚，裨益學界士林研閱參考；不過，此書出版之後，數年之間初版即已售罄，並無再版計畫，如今已不易購得，只能在圖書館檢索尋覓。

此外，先生受業弟子門生等籌議，於2006年3月25至26日（星期六至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509國際會議廳，隆重舉辦「潘重規教授百年誕辰紀念學術研討會」，並由臺灣師大國文系編印論文集，共收論文25篇，然其中並無有關先生《論語》學論文。³因此，筆者特別撰述本文，嘗試析論先生《論語今注》的注釋體例及其特色，以闡發先生《論語》學的潛德幽光，並表彰先生《論語》學的深厚工夫與博雅學養。

² 案：據鄭阿財教授〈《論語今注》序〉，頁2，謂：「去年（1998）二月底，先生喬遷，從臺北市東區最熱鬧的敦化南路舊居搬到仁愛路四段的新居。由於新居空間有限且為六樓，因此先生要我將一時用不到的書運到嘉義代為處理。在徵得先生同意下，我將一些期刊雜誌與博碩士論文，捐贈給中正大學中文系圖書館，供研究生參考之需。其他書籍與雜稿則另闢專室安置，以便課餘分批整理，進行編目保管，以供必要者之參考。《論語今注》的書稿就是在整理中發現的。我有幸先行拜讀，深覺此書註解既清楚又明白。……《論語》一書古今註解不下數百家，像這樣鞭闢入理（案：當作「鞭辟入裡」）且深入淺出的實在難得。尤其能循序漸進，鉅細靡遺且深及骨髓的更是罕見。我欣喜捧讀，如獲至寶。」

³ 論文集作者及25篇論文題目，附錄如下：（1）汪中：〈潘重規先生行述〉；（2）張植珊：〈師門情深、點滴心頭〉；（3）李鑒：〈永懷先師潘公石禪重規教授〉；（4）金榮華：〈潘重規老師在陽明山上的那段日子〉；（5）陳新雄：〈黃侃戊辰五月送石禪仁弟歸贛州因憶劉太希詩究析〉；（6）李鑒：〈《昭明文選》與《文心雕龍》〉；（7）邱燮友：〈唐詩中吳歌格與送聲在文學上之功效〉；（8）曾榮汾：〈《經典釋文》編輯觀念析述〉；（9）林慶勳：〈論《字彙》的聲母特色〉；（10）柯淑齡：〈潘石禪（重規）先生之轉注說〉；（11）鄭阿財：〈觀音變與敦煌莫高窟寺院講經之蠱測〉；（12）葉鍵得：〈〈切韻序〉「支脂魚虞，共為不／一韻」再探〉；（13）王更生：〈潘師石禪在「《文心雕龍》學」方面的貢獻〉；（14）陳松雄：〈庾信「辭」「賦」，風擅南北之勝〉；（15）朱鳳玉：〈敦煌賦的範疇與研究發展〉；（16）劉漢：〈板橋林家花園壁字輯校I（〈石門頌〉、〈遊齊雲山詩〉）——以潘師石禪之學風為典範〉；（17）林伯謙：〈由〈文選序〉辨析選學若干疑案〉；（18）王國良：〈通行本《異苑》小考——以文獻學相關問題為主〉；（19）陳錫勇：〈郭店《老子》簡甲編第十三、十四簡及第十八、十九、二十簡析解〉；（20）王三慶：〈「大觀園」的創設及其三度呈現的寫作意涵〉；（21）謝明勳：〈六朝志怪「冥婚」故事研究——以《搜神記》為中心考察〉；（22）洪藝芳：〈法門寺唐代〈衣物帳〉中的集體量詞〉；（23）梁麗玲：〈《出曜經》中的動物譬喻〉；（24）王世中：〈《諸子評議》訓詁術語「文異而義同」釋例〉；（25）汪娟：〈《集南山禮讚》之研究〉。

二、辨章考鏡，引證詳確

《論語今注》並無自序與跋，注釋體例一如傳統注書，首先以《論語》二十篇為序，各篇篇題下書明「共○○章」，再依各章序次編目作注，並於每章最後加「按」，說明此章主旨義趣，如：〈學而篇第一〉，其下書記「共十六章」，再列明原典，以下依序為注釋，注釋之末加「按」曰：「此《論語》首章，勸人為學。人能終身治學，便終身能夠享受自得的至樂。」全書體例均如此安排，清明條達，深入淺出，易簡中肯，可謂先生《論語》學的精心力作。

本書注釋中，引證四部，論述詳實，尤於經部徵引為豐，「辨章學術，考鏡源流」⁴充分發揮乾嘉學術薪傳的章黃師門遺風。以下將本書中，先後引見四部文獻表列臚陳於下，以觀先生「博觀而約取，厚積而薄發」⁵的治學蘄嚮：

序號	經部	史部	子部	集部
1	公羊傳	史記	荀子	宋玉〈高唐賦〉
2	論語邢昺疏	漢書	莊子	藝文類聚（詩文歌賦文學類書）
3	論語集注	後漢書	韓非子	禰衡〈顏子碑〉
4	說文解字	山東通志	孔子家語	
5	尚書、尚書大傳	國語	淮南子	
6	孟子		呂氏春秋	
7	左傳		王符《潛夫論》	
8	孝經		牟融《理惑論》	
9	禮記		論衡	
10	敦煌唐寫本		新序	

⁴ 清·章學誠（實齋，1738-1801）《校讎通義》，全面繼承並發展漢儒劉向（子政，79-8B.C.）、劉歆（子駿，46B.C.-23A.D.）父子（宗劉），以及宋儒鄭樵（漁仲，1104-1162）（補鄭）的目錄學思想，在此書序言中用「辨章學術，考鏡源流」八字，概括中國古典目錄學的精華與「即器而明道」的優良傳統，成為古典目錄學理論的集大成之作。文詳清·章學誠撰，王重民通解：《校讎通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頁1。

⁵ 引借宋·蘇軾（子瞻，1037-1101）〈稼說送張琥〉文句，文詳宋·蘇軾著，孔凡禮點校：《蘇軾文集》第一冊（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卷10，頁339-340。

序號	經部	史部	子部	集部
11	詩經		墨子	
12	論語集解		顧炎武《日知錄》	
13	儀禮		楊倞《荀子注》	
14	穀梁傳		新書	
15	爾雅		春秋繁露	
16	韓詩外傳		說苑	
17	王先謙《三家詩義集疏》			
18	皇侃《論語義疏》			
19	劉寶楠《論語正義》			
20	唐石經			
21	釋名			
22	周易			
23	戴震《論語補注》			
24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			
25	朱熹《中庸章句》			
26	經典釋文			
27	俞樾《群經平議》			
28	俞樾《古書疑義舉例》			
29	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			
30	白虎通			
31	大戴禮記			
32	黃式三《論語後案》			
33	大學			
34	廣雅			

序號	經部	史部	子部	集部
35	阮元《校勘記》			
36	中庸			
37	經傳釋詞			
38	楊樹達《詞詮》			
39	惠棟《九經古義》			
40	馮登府《論語異文考證》			
41	曹之升《四書摭餘說》			
42	周禮			
43	章太炎《廣論語駢枝》			
44	趙佑《四書溫故錄》			
45	周柄中《（四書）典故辨正》			

以上經部 45 種，史部 5 種，子部 16 種，集部 3 種，總 69 種，可說廣引博徵了。以下試舉數例說明：

（一）《論語·學而第一》第八章

子曰：「君子不重，則不威；學則不固。主忠信。無友不如己者。過則勿憚改。」
固，《說文》曰：「固，四塞也。」本義是四周沒有洞漏，引伸為堅固、穩固的意思。
學則不固，是說所學不能穩固。

過，過錯。憚，音但勿刁、害怕。過則勿憚改，是說犯了過錯，就要不怕改正。
《左傳》宣公二年曰：「人誰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也是教人要知過改過，
人能改過，纔能做到至善的境地。⁶

⁶ 標點俱依原書，以下各例同此。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 8-9，所引為注釋 2 與注釋 5。

先生於此章引證二處，其一注「學則不固」之「固」，引東漢許慎（叔重，約 58-147）《說文解字》釋其本義，再據引伸義闡明旨趣；再者，引《左傳》宣公二年（607B.C.）「人誰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語，驗證人能知過改過，即能達到「至善」的境地。即此短短二注，以及全書諸多範例，可窺先生以申明字義訓詁為首務，進而闡發《論語》經文義理，不正是乾嘉碩學鴻儒自戴震（東原，1723-1777）以降，所倡「小學明，而經學明；經學明，而理學明」漢宋兼采的治經進路？⁷因此，晚清張之洞（孝達，1837-1909）更堂而皇之的總結道：「由小學入經學者，其經學可信；由經學入史學者，其史學可信；由經學、史學入理學者，其理學可信；以經學、史學兼詞章者，其詞章可用；以經學史學兼經濟者，其經濟成就遠大。」⁸先生傳承清儒治學風範，由《論語今注》一書可謂體現無遺。

（二）《論語·鄉黨第十》第十章

鄉人飲酒，杖者出，斯出矣。鄉人饑，朝服而立於阼階。

古時有鄉飲酒之禮。先儒以為鄉飲酒禮分為四類：一是三年賓賢能，二是鄉大夫飲國中賢者，三是州長習射飲酒，四是黨正蜡祭飲酒。實則古時鄉人凡有聚會，都行此禮，並不限於上述四事的。至其禮儀，則《禮記·鄉飲酒禮》及《禮記·鄉飲酒義》均詳言之。鄉人飲酒，是說孔子和本地方的人在一起飲酒。

杖者，持手杖的老人。《禮記·王制》及《內則》並云：「五十杖於家，六十杖於鄉，七十杖於國，八十杖於朝。」則杖者是指六十歲以上的老人。斯，當「纔」講。《孟子·公孫丑下篇》云：「天下有達尊三：爵一，齒一，德一。朝廷莫如爵，鄉黨莫如齒，輔世長民莫如德。」在鄉人中，重在敬老，所以說，要等老人持杖者都出去了，他纔出去。⁹

先生於此章主要注釋「鄉飲酒禮」與「杖」二義，有考證、有引述、有論議，原本徵實有

⁷ 案：清·戴震〈題惠定宇先生授經圖〉曰：「故訓明，則古經明；古經明，則賢人聖人之理義明。」文詳戴震研究會、徽州師範專科學校、戴震紀念館編：《戴震全集》第五冊（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7年7月），卷11，頁2614。其〈古經解鈞沈序〉復云：「經之至者道也，所以明其道者詞也；所以成詞者，未有能外小學文字者也。由文字以通乎語言，由語言以通乎古聖賢之心志，譬之適堂壇之必循其階，而不可以躐等。」（卷八〈與是仲明論學書〉同此），同前書，頁2631。

⁸ 詳參清·張之洞：《書目答問補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附二〈國朝著述諸家姓名略總目〉，頁219。

⁹ 注詳潘重規：《論語今注》，頁210-211，所引為注釋1與注釋2。

據，簡評中肯，符合古禮真詮。

其一，關於「鄉飲酒禮」，乃鄉學中集會飲酒之禮。《鄉飲酒禮》為《儀禮》第四篇（此注誤作《禮記·鄉飲酒禮》）。¹⁰而先生因另有看法，故以「先儒」名之，而諱引唐儒孔穎達（仲達，沖遠，574-648）疏《禮記·鄉飲酒義》分為四類之說，¹¹以為「實則古時鄉人凡有聚會，都行此禮，並不限於上述四事的」增補說明，更為符合史實，於此又可觀先生尊賢謙敬「為賢者諱」的學者風範。¹²而先生補說本之於唐儒賈公彥（生卒年不詳）《儀禮·鄉飲酒禮疏》：「凡鄉黨飲酒必於民聚之時，欲見其化，知尚賢尊長也。《孟子》曰：『天下有達尊三，爵也、德也、齒也。』」於此亦可證先生之說，確有本據，皆非虛言妄議。

其二，關於「杖者」，分別引據《禮記·王制》、《禮記·內則》與《孟子·公孫丑下篇》文本為證說，並取資於《禮記》注疏，簡潔明瞭，義理暢達。

（三）《論語·憲問第十四》第八章

子曰：「愛之，能勿勞乎？忠焉，能勿誨乎？」之，指人。勞，勤勞。愛之，能勿勞乎？等於說愛護他，能不使他勤勞嗎？

《國語·魯語》下云：「夫民勞則思，思則善心生，逸則淫，淫則忘善，忘善則惡心生。沃土之民不材，淫也；瘠土之民莫不嚮義，勞也。」可為此文注腳。¹³

先生於此章，先釋字義，再說句理，並觸類旁通，徵引《國語·魯語》下內容，引史證經，以為參照注腳，更能彰顯《論語》「愛之，能勿勞乎」的義理真詮。

隨書舉列以上三條三章局部示例，先生此書注釋詮解的第一特色「辨章考鏡，引證詳

¹⁰ 唐·賈公彥《儀禮疏》引漢·鄭玄（康成，127-200）《三禮目錄》云：「諸侯之鄉大夫三年大比，獻賢者能者於其君。以禮賓之，與之飲酒。於五禮屬嘉禮。大戴此乃第十，小戴及《別錄》此皆第四。」詳參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儀禮注疏》，卷8，〈鄉飲酒禮第四〉，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文選樓藏本），頁80。

¹¹ 案：唐·賈公彥《儀禮疏》亦有說曰：「凡鄉飲酒之禮，其名有四：案此賓賢能謂之鄉飲酒，一也；又案《鄉飲酒義》云『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是黨正飲酒，亦謂之鄉飲酒，二也；鄉射州長春秋習射於州序，先行鄉飲酒，亦謂之鄉飲酒，三也；案《鄉飲酒義》，又有鄉大夫士飲國中賢者，用鄉飲酒，四也。其《王制》云：『習射尚功，習鄉尚齒。』」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儀禮注疏》，頁80。

¹² 案：《春秋公羊傳·閏公元年》：「《春秋》，為尊者諱，為親者諱，為賢者諱。」漢·何休注，唐·徐彥疏：《春秋公羊傳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114。《穀梁傳·成公九年》則曰：「為尊者諱恥，為賢者諱過，為親者諱疾。」東晉·范甯集解，唐·楊士勳疏：《春秋穀梁傳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137。

¹³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298，所引為注釋1。

確」，即昭然若揭，其釋字清明條達，解義深入淺出，甚便初學入德門徑。

三、注解清晰，簡明扼要

《論語》一書古今註疏解說不下數百家，而先生能鞭辟入裡、深入淺出，注解訓詁、詮釋義理，俱能循序漸進、鉅細靡遺而深中肯綮，實為難能可貴。以下試舉五例，以為證說。

（一）《論語·學而第一》第一章

子曰：「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子，指孔子。子的本義是嬰兒，引伸為男子的通稱。古代諸侯爵位分公侯伯子男五等，子是國君稱呼的一種。又因為列國卿大夫的地位相當於小國的國君，所以到了春秋時代，大夫彼此間，或大夫的下屬，都稱大夫為夫子。叫夫子等於稱子，亦等於稱君；孔子曾經做過魯國的司寇（地位是大夫），因此他的弟子稱他為「子」或「夫子」。後來習慣漸漸的把「子」或「夫子」用做師長的通稱。一般人稱師，大抵在子上冠以姓氏，如曾子、閔子等是；有的稱自己業師，在姓氏上再加子字，如《公羊傳》稱「子沈子、子公羊子」等是。《論語》一書出自孔子門人之手，所以單稱孔子為子；正如《春秋》是魯國的史書，所以單稱魯公為公。如果對外人談話，那就得稱為孔子了。《論語》邢疏說孔子「聖德著聞，師範來世，不須言其氏，人盡知之故也」，那是由於後代推崇孔子而形成的事實，卻未必是符合撰寫《論語》時的真相。¹⁴

在本書〈學而〉篇開宗明義，先生即對「子」字進行全面通盤的解釋。眾所週知，有關「子」字種種稱謂，非但在《論語》一書中，即使在其他經書也是常見，有只稱「子」者，有稱「夫子」者，有稱「孔子」者，……等；各種稱謂的意思為何？有何差別？一般注釋，大多不詳加說解，或語焉不詳，或局部解釋，無法使人獲得全面而系統的理解。因此，先生

¹⁴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1-3，以下所引為注釋1、注釋2與注釋3。

此注對於「子」字稱謂的來龍去脈，從「嬰兒」的本義、「男子通稱」的引伸義，以至「子爵」、「師長通稱」、「孔子尊（專）稱」，源流本末，清楚明白，使研讀者對「子」的歷史演變的稱謂與用法，能有一全盤且徹底的瞭解。再如「學」字義，又注釋曰：

朱熹《集注》曰：「學之言效也。人性皆善，而覺有先後，後覺者必效先覺之所為，乃可以明善而復其初也。」按學字，《說文》解為覺悟，《尚書大傳》解為效；覺是學的成果，效是學的方法，兩意相待，不可偏廢。學者讀書修身，知行並進，纔能符合孔子的教學宗旨。（頁2，注釋2）

先引明清以來，最具權威的宋儒朱熹（元晦，1130-1200）《四書集注·論語集注》解「學之言效也」，朱熹之說以理學立論，雖切義中理；但先生採取清儒「小學明而經學明，經學明而理學明」與王念孫（懷祖，1744-1832）「訓詁、聲音明而小學明，小學明而經學明」¹⁵的詮釋進路，先引按《說文解字》解說「學」字本義為「覺悟」，再據《尚書大傳》衍釋引伸義為「效」，以明朱熹義理所原，最後總結兩全其說：「覺是學的成果，效是學的方法，兩意相待，不可偏廢。」更進而詮釋圓融義理，以為「學者讀書修身，知行並進，纔能符合孔子的教學宗旨」，由「學」而「讀書修身」，進而闡明孔子（丘，仲尼，551-479B.C.）「知行並進」的教學宗旨，不僅發揚乾嘉考據徵實之學，於字義淵源有自，原本有據；於義理不為宋儒所限，務求其通達圓融，非常符契清揚州通儒焦循（理堂，里堂，1763-1820）致書劉臺拱（端臨，1751-1805）所謂：「蓋古學未興，道在存其學，古學大興，道在求其通。前之弊患乎不學，後之弊患乎不思。證之以實，而運之於虛，庶幾學經之道也。」¹⁶再如「時習」與「說乎」字義，又分別注釋曰：

時習，隨時學習。《說文》：「習，鳥數飛也。」鳥雛稍長，欲飛未能，大鳥帶到低矮的樹枝間，引導小鳥上下左右頻頻的練習飛行，這樣就叫做習。學者讀書明理，隨時隨地將所學的研究實行，這樣就是時習。

說，同悅。古時喜悅、論說都同作說字，後人增造心旁的悅字，專用為喜悅的意思，以示區別。悅與樂對用，意義微有不同，悅是心中欣暢，自得於內；樂是喜見顏色，發揚於外。乎，語尾助詞，表示語氣委婉，不一定是疑問的意思。不亦說乎，是孔子循循善誘，勸人向學之辭，意謂天下沒有不求快樂的人，而讀書求學，不亦是人

¹⁵ 詳參清·王念孫：〈說文解字注序〉，引見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出版，1998年），頁1。

¹⁶ 詳參清·焦循：〈與劉端臨教諭書〉，《雕菰集》（臺北：鼎文書局，1977年），卷13，頁215。

生有趣味的樂事嗎！（頁3，注釋3）

先生以《說文》「習，鳥數飛也」為本義，再引伸為「練習、學習」義，而詮釋「時習」為「隨時學習」，十分貼切孔子學以時而進、「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¹⁷的聖教。詮解「說」、「悅」同義，以及「悅」、「樂」對用，皆洽旨趣；而於語尾助詞「乎」字，先生注解一者表示其「語氣委婉」，再者表示其「不一定是疑問的意思」，從詞性、語態而加以義釋，度情合理，煥然曉明，可謂善注善詮。

（二）《論語·八佾第三》第三章

子曰：「人而不仁，如禮何？人而不仁，如禮何？」

如禮何，猶言奈禮何。人若失去內心的仁，儘管禮儀嫻熟，玉帛齊備，有何用處呢？此禮指外表形式和行禮的器具。此樂指歌舞鐘鼓。按禮樂雖是表面的形式，卻全是從真心本性流出。自心中秩然有序處表現出來的便是禮；從心中諧和樂易處流露出來的便是樂。

所以《禮記·儒行篇》說：「禮節者，仁之貌也；歌樂者，仁之和也。」這幾句話說明了仁是禮樂的靈魂；禮樂是仁的體貌。一個人如果失去了靈魂，儘管體貌儼然，又有甚麼用處呢？¹⁸

先生以為此章言人須有仁心，然後禮樂始得發揮其作用。對於，禮、樂在本章文義脈絡的意涵——「此禮指外表形式和行禮的器具」、「此樂指歌舞鐘鼓」，非常簡淺明確的詮釋出來；尤其，從「真心本性」的流露上，以「自心中秩然有序處表現出來的便是禮」、「從心中諧和樂易處流露出來的便是樂」，並以《禮記·儒行篇》為之注腳，以證釋「仁是禮樂的靈魂」、「禮樂是仁的體貌」，詮解清晰通達，義理簡潔賅備，全書今注俯拾皆是，誠為本書的一大特色，值得讚賞嘉美。

（三）《論語·里仁第四》第十五章

¹⁷ 「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義見《周易·繫辭下傳》解釋〈解·上六〉爻辭：「《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魏·王弼注，唐·孔穎達正義：《周易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170。

¹⁸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39，所引為注釋1與注釋2。

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唯。」子出。門人問曰：「何謂也？」

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道，仁道。《禮記·中庸》云：「仁者，人也。」仁道即人所以為人之道。一，是同一種原則，同一種精神。貫，貫通。之，指道。為人之道，萬端紛歧，孔子則用一種原則來貫通它。

夫子，指孔子。夫子之道，即仁道，亦即為人之道。為人之道，一方面是對己，要忠；他方面是對人，要恕。忠是盡己之心，恕是推己及人。忠恕是做人之道一貫原則一體的兩面。〈雍也〉篇云：「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己立、己達就是忠，立人、達人就是恕。忠恕二者，必須兼營並顧，然後才可以言道。所以《禮記·中庸》云：「忠恕違道不遠。」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等於說孔子之道，只有忠恕兩個字而已。按：此章言忠恕為道之本。¹⁹

以上先生解釋「道」、「一貫」、「忠恕」等義。首先引《禮記·中庸》「仁者，人也」，以證解此「道」為「仁道」，即人所以為人之道，非常符契《論語》孔子的核心思想；其次，以「同一種原則，同一種精神」融會「一」的義旨，以此而貫通「仁道」，簡明扼要，容易理解掌握；第三詮釋「忠恕」，以忠己（盡己之心）、恕人（推己及人）的一體兩面，進而以本經證本經，引〈雍也〉篇「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對比參照，忠就是己立、己達，恕就是立人、達人，以做人之道（仁道）的一貫原則，兼營並顧，相得益彰，而總括孔子之道，一貫為仁，兩全為忠恕，「忠恕為道之本」，即立達人己的根本大道。注釋引經據典，「言之成理，持之有故」，²⁰說解明白，義理曉暢，可謂「易簡工夫終久大」。²¹

（四）《論語·顏淵第十二》第十章

子路問崇德辨惑。子曰：「主忠信，徙義，崇德也。愛之欲其生，惡之欲其死。既欲其生，又欲其死，是惑也。『誠不以富，亦祇以異。』」

¹⁹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71-72。

²⁰ 案：語出《荀子·非十二子》：「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眾，是它鬻、魏牟也。」先秦·荀況撰，唐·楊倞注：《荀子》（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卷3，頁144。

²¹ 借用宋儒陸九淵（子靜，象山，1139-1192）〈鵝湖和教授兄韻〉云：「墟墓興衰宗廟歛，斯人千古不磨心。涓流積至滄溟水，拳石崇成泰華岑。易簡工夫終久大，支離事業竟浮沉。欲知自下升高處，真偽先須辨只今。」宋·陸九淵：《陸九淵集》（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卷25，頁301。

崇德，崇尚道德。辨惑，辨正疑惑。「崇德辨惑」，疑是古之成語，子張引成語請問孔子。²²

此章言「崇德辨惑」，要能反求諸己。章首正文誤書「子路問」，當作「子張問」，注文作「子張」則正確，可知是筆誤，而未校正而已。又簡明注釋「崇德」與「辨惑」意義，而疑「崇德辨惑」為古時成語，雖無旁證，亦可從文理脈絡推知。

主忠信，是做人應以忠信為主。徙義，是向義遷善。人能忠信不移，而又徙義日新，可謂「努力崇明德」矣。（頁 254，注釋 2）

以上詮釋，與朱熹《論語集注》曰：「主忠信，則本立，徙義，則日新。」²³義趣一致，而先生以白話通解，更為淺顯明達而已。

惡，憎惡。凡人之惑，皆由受惡不得其正。愛之欲其生存，乃愛之極，是惑；惡之欲其死亡，乃惡之極，也是惑；既欲其生存，又欲其死亡，人則愛惡無常，反覆不定，更是惑。明乎此，則知解蔽去惑之道，盡在於心而不必外求了。（頁 254，注釋 3）

先生此段注釋，與朱熹集注曰：「惡，去聲。愛惡，人之常情也。然人之生死有命，非可得而欲也。以愛惡而欲其生死，則惑矣。既欲其生，又欲其死，則惑之甚也。」如出一轍，而釋義更為清楚明達而已；然先生更進一層，闡發「知解蔽去惑之道，盡在於心而不必外求了」，明確提攝「盡心」的主意，益趨上乘。

此二句見《詩經·小雅·我行其野篇》。引在此處，頗為費解。程頤以為當在〈季氏篇〉「齊景公有馬千駟」之上，因為錯簡而誤置於此。朱熹依舊說，以為孔子引《詩》，斷章取義，以證上文，言欲其生存或死亡，卻不能使其生存或死亡，對自己全無好處，正如此《詩》所言，實不能使自己致富，只是使人覺得奇怪而已。（頁 254，注釋 4）

²²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 254，注釋 1。

²³ 詳參宋·朱熹：《四書集註》（臺北：文津出版社，1985 年），《論語集註·顏淵第十二》，卷 6，第十章集註。以下所引並同，不另再注。

先生以上白話義釋，基本上本於朱熹集注之說：「此《詩·小雅·我行其野》之辭也。舊說：夫子引之，以明欲其生死者不能使之生死。如此《詩》所言，不足致富而適足以取異也。程子曰：『此錯簡，當在第十六篇『齊景公有馬千駟』之上。因此下文亦有齊景公字而誤也。』楊氏曰：『堂堂乎張也，難與並為仁矣。則非誠善補過不蔽於私者，故告之如此。』」而白話說解，只是更為忠實清楚。

（五）《論語·子張第十九》第十三章

子夏曰：「仕而優則學，學而優則仕。」

古人學以求道，仕以行道，三者事雖不同，理實一致。若仕能有餘力以求學，則所以資助其從仕者益深；若學能有餘力以從仕，則所以驗證其為學者益廣。可見學仕二者，是相互為用，不可偏廢的。²⁴

先生注解此章，扣緊文本，以學、仕、道三事，而一致其理，「學以求道，仕以行道」，三者「體用同源，顯微無間」²⁵相輔相成，互濟為用，由此亦可探知先生「志道、據德、依仁、游藝」²⁶進德修業、開物成務的儒學襟懷。以上例舉各章釋義，略觀先生《論語今注》「注解清晰，簡明扼要」的第二特色。

四、紮基深厚，推求根本

先生於經學，紮基深厚，真積力久則入，於《論語》造詣尤深，既不趨時髦，以追求新異；復能推求根本，俾有益教化。以下先以孔門前有所承，並非新創的《詩》教為例。²⁷《詩》學淵源，可上溯至唐虞時代，而中國最早的詩歌，見於《尚書·益稷》，載有虞舜

²⁴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425。

²⁵ 借用宋儒程頤（正叔，1033-1107）：《伊川易傳·序》：「至微者，理也，至著者，象也；體用同源，顯微無間。」宋·程頤：《易程傳》（臺北：文津出版社，1987年），頁2。

²⁶ 語出《論語·述而第七》第六章：「子曰：『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

²⁷ 詳參潘重規：〈周代詩教初探〉，《國際孔學會議論文集》（臺北：國際孔學會議，1988年），頁935-944。本文探索周代詩教之淵源、周代詩教之政教化、周代詩教之音樂化、周代詩教之典禮化等各方面。

皋陶倡和的詩歌。²⁸虞舜君臣互相誡敕勉勵，皆以詩歌作為交流工具，因此堯舜協和萬邦，均用詩歌作為推動政務的利器，並設置專職官吏以推行教育工作。²⁹虞舜時代已任命夔為主持教育的官吏，而施教的對象則為胄子；施教的工具，即為盡善盡美的詩歌與音樂，此種教育制度與精神，一直貫注至周代。³⁰

先生以為觀《周禮·大司樂》以下官員的職掌，並且謂此類官員皆為教詩教樂之教師。周代制度實自唐虞延伸而來，試將〈舜典〉和〈大司樂〉兩段文字作一比較。典樂夔與大司樂所做為同一工作。施教對象為胄子，胄子即國子。施教宗旨，特為重視德行與藝術。故大司樂教中和等六德，即夔教胄子之宜寬諸德，大司樂教國子之興、道、諷、誦等藝術語言，即夔教胄子言志、永言的詩歌。大司樂教國子樂舞、合樂，即夔教胄子依永（詠）、和聲的音律。以下例舉《論語今注》數章討論孔子《詩》教者，依其詮釋主題為次，不依篇章次序，以證先生「紮基深厚，推求根本」的《論語》學第三大特色。

（一）《論語·陽貨第十七》第九、十章

子曰：「小子何莫學乎《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子謂伯魚曰：「女為〈周南〉〈召南〉矣乎？人而不為〈周南〉〈召南〉，其猶正牆面而立也與！」³¹

先生注釋此二章，首先指出「《詩》可以興」之「興」為「興起」，而曰：「詩本性情，

²⁸ 案：《尚書·益稷》云：「帝庸作歌曰：『勅天之命，惟時惟幾。』乃歌曰：『股肱喜哉！元首起哉！百工熙哉！』皋陶拜手稽首，颺言曰：『念哉！率作興事，慎乃憲，欽哉！屢省乃成，欽哉！』乃賡載歌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又歌曰：『元首叢脞哉！股肱惰哉！萬事墜哉！』帝拜曰：『兪！往欽哉！』」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尚書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74。

²⁹ 案：《虞書·舜典》云：「帝曰：夔，命汝典樂，教胄子，直而溫，寬而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神人以和。」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尚書正義》，頁46。

³⁰ 案：《周禮·春官·大司樂》云：「掌成均之灋，以治建國之學政，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為樂祖，祭於瞽宗。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祇、庸、孝、友。以樂詩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示，以和邦國，以諧萬民，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作動物。」〈大師〉云：「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以六德為之本，以六律為之音。」〈瞽矇〉云：「掌播鼗、柷、敔、壎、簫、管、弦歌。諷誦詩，世奠繫，鼓琴瑟，掌九德六詩之歌以役大師。」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336-338、356、358。

³¹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386-389。

而吟詠之際，能使人感興奮起，激發意志。」而〈周南〉〈召南〉是《詩經·國風》首二篇名，〈周南〉之詩十一篇，〈召南〉之詩十四篇；因此，先生引〈關雎序〉曰：「〈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³²由此可見二〈南〉在《詩經》中是何等重要，所以孔子特別舉出以問於伯魚（孔鯉，532-481B.C.），「女為〈周南〉〈召南〉矣乎」，言《詩》須先研習十五國風的二〈南〉，這正是先生強調「正始之道，王化之基」為《詩》教的道基。

（二）《論語·子罕第九》第十三、十七、二十八章

貢曰：「有美玉於斯，韞匱而藏諸？求善賈而沽諸？」子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賈者也。」

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

子曰：「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彫也。」

此篇第十三章顯然為子貢（端木賜，520-446B.C.）對孔子不求仕進的諷諫，子貢不便明白表示，故借美玉起興。先生於此引清儒劉寶楠（楚楨，1791-1855）《論語正義》云：「君子於玉比德，時夫子抱道不仕，故子貢借美玉以觀夫子藏用之意。」因為興詩特點在觸物起興，環比託諷，所以先生徵引漢儒鄭玄（康成，127-200）注《周禮·春官·宗伯第三·大司樂》「興者，以善物喻善事」，注解《詩》、《禮》，均用譬喻解釋興義。³³

先生又以為唐儒孔穎達（仲達，沖遠，574-648）《詩經正義》對毛、鄭諸家解說亦能精闡闡明。孔氏於《周南·螽斯·正義》云：「傳言興也，箋言興者喻，言傳所興者欲以喻此事也。興喻名異而實同。」³⁴孔氏明確指出比、興各有不同的藝術特點，「比」乃

³² 如《詩序》云：「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為志，發言為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故正得失，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先王以是經夫婦，成孝敬，厚人倫，美教化，移風俗。故《詩》有六義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毛詩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13-15。

³³ 案：《周禮·春官·大師》「教六詩」，鄭玄注：「教，教瞽矇也。風言賢聖治道之遺化也。賦之言鋪，直鋪陳今之政教善惡。比見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類以言之。興見今之美，嫌於媚諛，取善事以喻勸之。……時禮樂自諸侯出，頗有謬亂不正，孔子正之。曰比，曰興。比者，比方於物也，興者，託事於物。」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注疏》，頁356。

³⁴ 如孔疏〈關雎序·正義〉又云：「鄭以賦之言鋪也，鋪陳善惡，則詩文直陳其事，不譬喻者，皆賦辭也。鄭司農云：『比者比方於物。』諸言如者皆比辭也。司農又云：『興者託事於物。』則興者起也，取譬引類，起發己心，詩文諸舉草木鳥獸以見意者，皆興辭也。……《毛傳》特言『興也』，

用物象與自己所說的事物打比方，故為明白的譬喻；「興」乃用物象與自己內心欲言而未言之事物打比方，實乃隱藏的譬喻。明白譬喻叫「比」，隱藏比喻叫「興」。詩人遭遇客觀事物刺激，因而激發創作欲望，引起對現實生活中相似事物的聯想，並進而激起詩人的思想感情，然後寓情於草木鳥獸種種物象中，以表現自己的思想情感。此種創作結果，遂形成所謂「興」的寫作藝術。先生又旁徵清儒陳奐（碩甫，1786-1863）《毛氏傳·關雎疏》，認為陳氏亦能道出「興」的真意。³⁵從先生以上述義，探源溯本，考論詳確可宗。

此外，於此篇第十七章，先生又觀察到孔子教弟子學《詩》時，特別重視《詩》的寫作藝術，並常用詩興藝術與提問方法以啟發學生；此章孔子以觀水起興，儆惕學生，進德修業，要孳孳不息。於第二十八章「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彫也」，亦用詩興方法以激勵學生必須特立獨行，不隨流俗，都展現出靈活的運用。

（三）《論語·子路第十三》第五章

子曰：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為？

先生注釋曰：「春秋時代，外交使者，往往彼此唱《詩》，以相應對，若能達辭備禮，恰如其分，便是善於專對。晉韓宣子（名起）在魯，賦〈角弓〉以相親（見《左傳》昭公十六年），即其著例。使於四方，不能專對，是說派他出使外國，不能自己談判應對。」³⁶以為此章言讀《詩》要能致用，言簡意賅，深中肯綮。

（四）《論語·為政第二》第二章

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

為其理隱故也。」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毛詩正義》，頁15。

³⁵ 案：清·陳奐《毛氏傳·關雎疏》云：「興也者，《詩》託〈關雎〉以為興也。……《禮記·樂記》云：『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物至知知（案：「知知」當作「知之」），然後好惡形焉。』蓋好惡動於中，而適觸於物，假以明志謂之興。而以言乎物則比矣。而以言乎事則賦矣。要迹其志之所自發，情之不能已者皆出於興。故孔子曰：『詩可以興。』凡託草木鳥獸以成言者皆興也。賦顯而興隱，比直而興曲，傳言興凡百十有六篇而賦比不之及，賦比易識耳。」清·陳奐：《詩毛氏傳疏》（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年），卷1，頁13。

³⁶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272。

先生首先解釋「思無邪」一語，以為本是《詩經·魯頌·駉》文，在〈駉〉篇中，「思」字是句首語助，無義，孔子此處引用，「思」字卻當「思想」解，這就是所謂「斷章取義」，此章是孔子論《詩經》要旨，在乎思想純正，一語中的。³⁷

（五）《論語·泰伯第八》第十五章

師摯之始，〈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哉！

先生注釋曰：「〈關雎〉《詩經·國風·周南》首篇名，《周南》〈關雎〉、〈葛覃〉、〈卷耳〉、〈鵲巢〉、〈采芣〉、〈采蘋〉六篇，古時以為「合樂」之詩。今但說『〈關雎〉之亂』，是舉首篇以概括其餘，並非合樂但用〈關雎〉一篇詩的。古代詩、樂合一，從其文辭講，是詩；從其演奏講，是樂。亂，是『合樂』，猶如今的『合唱』，是樂曲的結束。從『始』到『亂』，叫做『一成』。〈關雎〉之亂，是說結束時合奏〈關雎〉的樂曲。」³⁸闡發演繹孔子贊歎正樂之美。

（六）《論語·子罕第九》第十四章

子曰：「吾自衛返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

先生注曰：「孔子自衛國返魯國，據《左傳》，在魯哀公十一年冬，時年六十九。」「《雅》和《頌》，是《詩經》內容分類的類名。據《史記·孔子世家》和《漢書·禮樂志》，知此處所謂《雅》《頌》，是指《詩經》內容篇章的分類。《雅》《頌》各得其所，是說使《雅》歸《雅》，《頌》歸《頌》，各有適當的編排，不相錯亂的意思。」³⁹此章考證釋義同時進行，主要在說明孔子自知其道不行，返魯訂《詩》正樂，以為傳世不朽之業。

因此，先生以為發揚孔子《詩》教，實與三代以來《詩》教宗旨相同，特別重視德行的培養，倫理的實踐，政治外交的應用，禮樂歌舞的配合，修辭藝術的訓練，每一項皆與《書經》、《周禮》說明《詩》教的要點相合。又論及孔門《詩》教課本，以為《論語》

³⁷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18。

³⁸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166-167。

³⁹ 詳參潘重規：《論語今注》，頁186。

所提及的「《詩》三百」，有證據證明為相傳舊本經孔子整理而成者，故子曰：「吾自衛返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⁴⁰此皆孔子整理《詩》三百篇的實證，而根據《春秋·襄公二十九年·左傳》季札觀樂歌詩，⁴¹內容次序幾乎與今本《詩經》相同，惟《豳風》今本在《風》詩最後，歌詩在《秦》之前，可見《詩》三百篇規模先具，乃周代舊日施教的課本，孔子仍然採用，不過稍加整理的工作而已。

因此，先生總括所觀察自古以來《詩》學發展的事實，乃知讀《詩》者係從《詩經》全部篇什中分析而得三種寫作藝術：一為「賦」，如《豳風·七月》「七月流火，九月授衣」，據事直書，平鋪直敘，此種方法，乃謂之「賦」。二曰「比」，如《衛風·碩人》「手如柔荑，膚如凝脂」，柔荑比手，凝脂比膚，用物相比，此種修辭法，乃謂之「比」。三曰「興」，如《豳風·鴟鴞》，周公以鳥子比管蔡，以鳥巢比周室，以興起愛護周室之志，此種修辭法，因謂之「興」。⁴²

〈鴟鴞〉一詩，⁴³《詩序》云：「〈鴟鴞〉，周公救亂也。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

⁴⁰ 漢·司馬遷《史記·孔子世家》亦云：「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詳見漢·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卷47，頁2345。

⁴¹ 《春秋·襄公二十九年·左傳》載：「吳公子札來聘，見叔孫穆子，說之。……請觀於周樂。使工為之歌《周南》、《召南》，曰：『美哉！始基之矣。猶未也，然勤而不怨矣。』為之歌《邶》、《鄘》、《衛》，曰：『美哉！淵乎，憂而不困者也。吾聞衛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衛風》乎？』為之歌《王》，曰：『美哉！思而不懼，其周之東乎？』為之歌《鄭》，曰：『美哉！其細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亡乎？』為之歌《齊》，曰：『美哉！泱泱乎！大風也哉！表東海者其太公乎？國未可量也。』為之歌《豳》，曰：『美哉！蕩乎！樂而不淫，其周公之東乎？』為之歌《秦》，曰：『此之謂夏聲。夫能夏則大，大之至也。其周之舊乎？』為之歌《魏》，曰：『美哉！泂泂乎，大而婉，險而易行，以德輔此，則明主也。』為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民乎！不然，何其憂之遠也？非令德之後，誰能若是？』為之歌《陳》，曰：『國無主，其能久乎？』自〈鄘〉以下無譏焉。為之歌《小雅》，曰：『美哉！思而不貳，怨而不言，其周德之衰乎？猶有先王之遺民焉。』為之歌《大雅》，曰：『廣哉！熙熙乎，曲而有直體，其文王之德乎？』為之歌《頌》，曰：『至矣哉！直而不倨，曲而不屈，邇而不偏，遠而不攜，遷而不淫，復而不厭，哀而不愁，樂而不荒，用而不匱，廣而不宣，施而不費，取而不貪，處而不底，行而不流，五聲和，八風平，節有度，守有序，盛德之所同也。』西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傳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頁667-671。

⁴² 案：《詩序》云：「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譎諫，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故曰『風』。至於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國史明乎得失之跡，傷人倫之廢，哀刑政之苛，吟詠情性，以風其上，達於事變而懷其舊俗者也，故變《風》發乎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之澤也。是以一國之事，繫一人之本，謂之『風』。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政有小大，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是謂四始，《詩》之至也。」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毛詩正義》，頁13-15。

⁴³ 《豳風·鴟鴞》：「鴟鴞鴟鴞，既取我子，無毀我室，恩斯勤斯，鬻子之閔斯。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綢繆牖戶，今女下民，或敢侮予。予手拮据，予所持荼，予所蓄租，予口卒瘁。曰予未有室家。予羽譙譙，予尾雝雝，予室翹翹，風雨所漂搖，予維音嗷嗷。」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毛詩正義》，頁292-294。

為詩以遺王，名之曰〈鷓鴣〉焉。」《詩序》之說係根據於《尚書·金縢》，⁴⁴故先生以為〈金縢〉非偽書，所記自屬事實。如果不知此詩作者為周公，未嘗不可說為普通詠物之作。但歷史事實卻證明，此詩乃周公遭國家大難，所發出的危苦哀音。先生並為設想，周室乃一新建國家，成王乃初繼位的幼主，外有虎視眈眈的敵國商奄，內有鉤結外奸的弟兄管、蔡，周公為保護國家，鞏固王室，乃不得不控攝天子權力，進行戡亂除奸的工作。不獨蒙受敵人兄弟的誣陷，亦無法解除成王對己的猜疑。其內心痛苦，無以自明，其一切作為，無法取信於人；故惟有託興鷓鴣，暗訴苦心，寧亡二子，不可毀我周室。《豳風·鷓鴣》四章二十句詩，無有隻字說出救亂事實，然而任何人讀後，皆能了解詩中所寄託的志事，此種託事於物的表達方法，乃周公遭遇艱困，無法說出內心心意而又非說不可，乃迫使創造出此種藝術表現手法。考證詳確有徵，推論情理有本，足可宗信。

此外，先生於1967、1969二年，兩游巴黎、倫敦，得盡讀英、法兩國所藏敦煌《詩經》卷子二十餘卷，⁴⁵大抵皆唐以前人手寫。雖零賤殘楮，然綜合敘次，十五《國風》、二《雅》、三《頌》經序傳箋約略粗備，而六朝唐人講習的《詩經》卷子，幸而存世者，於是薈萃可觀。⁴⁶先生研究敦煌所遺《詩經》卷子，據陳新雄（伯元，1935-2012）教授以為得論列者，蓋有三端：1.可覘六朝唐代《詩》學之風氣。2.可覘六朝唐代傳本之舊式。3.可覘六朝唐人抄寫字體之情況。因此，先生嘗謂敦煌典籍，本國之瑰寶，錮閉域外，雖幸得保存，而發揚猶有待戮力。每謂：「古抄卷子，必藉新法攝影，以永其壽命，廣其傳播。然卷子歷時繇久，或字蹟漫漶，或紙墨損泐，加以攝影，猶虞失真。必擇飽學細心能讀書者，依樣臨寫，一筆不苟，以補攝影之不足。即臨寫原卷而得其真矣，然仍未能盡其用，蓋六朝唐

⁴⁴ 案：《詩序》說法根據於《尚書·金縢》：「武王既喪，管叔及其羣弟乃流言於國曰：『公將不利於孺子。』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弗辟，我無以告我先王。』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于後，公乃為詩以貽王，名之曰〈鷓鴣〉焉。王亦未敢誅公。」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尚書正義》，頁188。

⁴⁵ 案：見於倫敦博物館者，有斯坦因（Marc Aurel Stein, 1862-1943）編目0010、0134、0498、0541、0789、1443、1722、2049、2729、3330、3951、5705、6346等，凡十三卷。見於巴黎國家圖書館者，有伯希和（Paul Pelliot, 1878-1945）編目2129、2506、2514、2529、2538、2570、2660、2669、2978、3383、3737、4994等，凡十二卷。其間有僅有標題者，如伯2129卷；有僅存數行者，如伯2660卷；有白文本，如伯2978；有詁訓傳本，除白文本多屬之；有《詩》音，如斯2729卷、伯3383卷；有卷作背作音者，如斯10卷；為王重民（有三，1903-1975）教授所發現；如伯2669卷，為先生所發現。

⁴⁶ 案：先生通校敦煌《詩經》卷子後，考察有獲，先後刊布於《新亞書院學術年刊》者：第十期有〈巴黎藏伯二六六九號敦煌毛詩詁訓傳殘卷題記〉，第十一期有〈巴黎倫敦所藏敦煌詩經卷子題記〉。刊於《新亞學報》者，第九卷第一期有〈王重民題敦煌卷子徐邈毛詩音新考〉，第九卷第二期有〈倫敦藏斯二七二九號暨列寧格勒藏一五一七號敦煌毛詩音殘卷綴合寫定題記〉。後又重校斯一〇號《毛詩傳箋》殘卷，復寫成〈校勘記〉一篇，因彙刊為《敦煌詩經卷子研究論文集》（香港：新亞研究所，1970年），頁1-294，並附原卷影片於後，均有益於後來讀者。

人手寫字體，訛俗滿紙，若不逐寫楷字，則讀者茫然苦之矣。夫新法攝影，西人所長，臨寫考訂，則國人之責。」⁴⁷

從以上示例，可知先生將《論語》中有關《詩經》內容，一從傳世《詩經》學文獻加以探察論證，再者辨章考鏡於敦煌《詩經》卷子，其學有本，其理有驗，其道可從，誠如清儒江藩（子屏，鄭堂，1761-1831）所謂：「讀書當融釋，講學在縝密。不讀書，無入德之門；不講學，無自得之樂。」⁴⁸

《論語今注》是先生長年講授《論語》的力作。全書以精審的考證、精簡的注釋，精密的論理，以流暢清明的白話逐篇逐章逐句逐字，進行注解詮釋，原原本本，脈絡一貫，始終條理，於《論語》精義的闡釋發揚，既能鞭辟入裡，又能深入淺出，曉達義理，實為研習《論語》的最佳用書。筆者忝為再傳後生，有幸從學親炙，春風化雨，藹吉溫良，以上綜合歸納三條特色，藉以窺觀先生《論語》學的全體大用。而踵事增華，猶待來茲，薪火相傳，弘揚儒家道統學脈。

五、結論

陳新雄（伯元，1935-2012）教授嘗撰有〈師大國學名師〉23家頌詩，⁴⁹第一位即為〈潘先生石禪〉，其詩曰：

一篇文字動吾思，⁵⁰繁簡由人眾可知；徹底推翻前偶像，奔來師大已嫌遲。口試相

⁴⁷ 以上詳參陳新雄：〈潘石禪師之詩經學〉，收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創校暨國文學系創系六十週年紀念：漢學研究之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2006年），頁34-36。

⁴⁸ 詳參賴貴三：《焦循年譜新編》（臺北：里仁書局，1994年），焦循二十五歲條末，頁71。

⁴⁹ 案：此23家頌詩，計有：潘先生石禪、唐先生士毅、程先生旨雲、許先生詩英、林先生景伊、高先生笏之、王先生偉俠、高先生仲華、宗先生孝忱、王先生壽康、李先生辰冬、龔先生沐嵐、汪先生薇史、蘇先生賓杜、章先生銳初、牟先生宗三、閔先生守恆、張先生起鈞、熊先生翰叔、魯先生實先、華先生仲慶、李先生漁叔、黃先生天成，收入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創校暨國文學系創系六十週年紀念」之《漢學研究之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III-VIII。後又收入姚榮松、李添富合輯：《陳新雄教授哀思錄》，《輯九：附錄——伯元先生文獻二種》（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3年），頁421-431。

⁵⁰ 據自注曰：「民國44年（1955）我讀臺北建國中學高中三年級，在報刊上看到羅家倫氏〈簡體字之提倡甚有必要〉一文，後又讀到潘師〈羅氏簡體字質疑〉一文，於羅文提出質疑要求答復，而羅氏竟云：『我有說話的自由，亦有不說話的自由。』於是羅家倫在青年學生中之偶像遂告破碎。」

詢情藹藹，問余曾讀甚書來；奠基還應從文字，四載自能塑大才。先生碩學自宏才，學繼章黃大道恢；說字談經如指掌，春風座上笑顏開。論語當年親受業，可憐一載即分攜；歸來講學華岡上，詩箋文心花滿蹊。⁵¹

陳新雄教授紹述先生學術，尤其於《詩經》學特有心得，撰研專論，宏揚師學，令人欽仰，緬懷先生教澤德輝，惟有「剛健篤實」，方能「輝光日新」。⁵²以下綜合述評，並回應審查意見作結：

（一）《論語今注》係奠基先生早年於臺灣師大「國學講座」主講四書的心得，以及應「中華文化復興總會」之邀，參與「古籍今註出版計畫」負責《論語》編撰，首先受限於章句注釋體式，無法展開建構完整清晰的思想系統，這是本書先天上的缺憾；其次為適應不同程度讀者需求，務求深入淺出，簡潔明瞭，只能提綱挈領、言簡意賅的點撥要義，因此無法開擴闡發論述的內容；第三此書係先生晚年，由門生鄭阿財教授整理原稿出版，問世較晚，僅印一版，今已絕版難覓，雖甚具紀念意義與學術價值，但知曉而以之為教科書或參考書者，實質上並不多，目前影響的確有限。因此，筆者撰述析論先生《論語今注》注釋體例及其特色，即期待能彰顯闡發先生《論語》學的博雅學養、深厚工夫與潛德幽光。

（二）《論語今注》注釋體例一如傳統注書，首先注解關鍵字詞意義，再申論章句義理，最後再加「按」語，簡要說明各章主旨義趣，章句注解層次井然，詮釋要義章旨清明條達，全書不到 450 頁，閱讀理解十分容易，甚便初學入門。再者，先生治學篤實嚴謹，能充份運用「小學明而經學明，經學明而理學明」的詮釋進路，字字句句章章，俱有文獻徵驗的工夫，以及義理通達的鑒識，真知灼見紛陳屢現，求真求善大有功焉。筆者從中梳理徵引內容，凡經部 45 種、史部 5 種、子部 16 種、集部 3 種，共計 69 種，取證詳實可靠，雖不以旁徵博引為能事，卻能觸類旁通，以最直接關鍵的代表性文獻，佐證訓詁順達與義理周洽。雖然徵引材料未必勝出於前賢，但求真致善，簡明易從，裨益讀者循序漸進，而漸入佳境，復能整合漢、宋歧出，回歸文理脈絡，揣摩聖人旨趣，務求細心妥貼，大有助於經典文義的闡發，的確是本書值得推許的的亮點與特色所在。

（三）就本書的注釋進路，以及先生師承「章黃學派」的本色，就文字、聲韻與訓詁學的角度而論，先生屬於乾嘉漢學一路並無疑義；但就義理詮釋的向度而言，先生雖以朱

⁵¹ 復據自注曰：「民國 63 年（1974）潘師自香港退休，應張曉峰先生之邀任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班主任，其時我任中文系主任，先生所授《詩經》與《文心雕龍》二課，余皆率學生前往聽講，倍感精彩。」

⁵² 按：「剛健篤實，輝光日新」，文出《周易·大畜·象傳》。魏·王弼注，唐·孔穎達正義：《周易正義》，頁 67。

烹《論語集注》為主要參考，但並不以宋明理學自限，仍然取資觀照於先秦、漢唐以迄清代的四部典籍文獻，先求字義訓詁之真，再求文本義理之善，並不專主獨宗於程朱一脈，而是出入融通於漢學、宋學，不為門戶所囿，這是當現代學者的共識與共性；但就治學注經的矩度氣象而言，先生歸屬乾嘉、章黃一貫相承的學統，從其方法學上衡論，殆無疑義。

（四）本文分析先生《論語今注》的詮釋特色，簡括三面向：其一「辨章考鏡，引證詳確」；其二「注解清晰，簡明扼要」；其三「紮基深厚，推求根本」。此三面向當然不是筆者空泛衍生，而是詳讀細閱全書後，舉其例證概括整理出來的結果。特色彰顯或不彰顯，當然見仁見智，雖然這三點特色或許同樣適用於其他注釋諸作，但名相表徵相同，卻仍存在同歸異趣的區別，這必須從實際文本注釋的處理模式與詮解內容上，加以觀照比較，方能真正體現彼此與眾不同之處。

（五）先生早成晚出的《論語今注》，本文主要在舉證論述其注釋特色，並未將此書置於現當代（或潘氏所處之當代）類似的《論語》注解相關著作中，衡量彼此學術水平的高下加以衡量，而事實上，此書與其他相關注釋諸書，在取材與文獻驗證上，一定有許多重疊相應之處，但一定也有注釋者學養鑒識上的個人獨特之處，就此書而言，誠如鄭阿財教授在此書出版序上所言：「深覺此書注解既清楚又明白。……《論語》一書古今注解不下數百家，像這樣鞭闢入理且深入淺出的實在難得。尤其能循序漸進，鉅細靡遺且深及骨髓的更是罕見。我欣喜捧讀，如獲至寶。」筆者亦深以為此書是真善兩全、簡明精確的高水準之作。

（六）先生此書尚未能普遍風行，潛德幽光仍待開發弘揚，因此究竟要將此書評議在怎樣的學術高度與價值上？或是此書在戰後臺灣《論語》學史或至少《論語》注解史中，其成就、地位和價值究竟為何？茲事體大，筆者不敢冒然妄自評議論斷，如何落實這一期待與蘄嚮，仍有待後續的觀察、驗證與體會，恕無法在此具體述評。總之，先生學行一體，術道精微，德業並懋，《論語今注》為難能可貴的儒家道德義理學的古注今釋，筆者因緣竟閱此書，有感於先生於《論語》用力深廣，推行切實，不僅得見一代國學大師蒼萃心血所在，此書確實具有相當程度的經學訓詁義理與儒學弘揚意義，期盼此書能成為臺灣儒學發展史的觀察樣本與範式，若進而能夠發揮儒學深化與臺灣經學史觀建構的作用，那真是功德無量的學術創獲與貢獻，深切期待經學、儒學與哲學界同仁，齊心戮力圓成。

徵引文獻

古籍

- 先秦·荀況撰，唐·楊倞注：《荀子》（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Xun, Kuang(Author); Yang, Liang(Annotation). *Xunzi*. Taipei: Taiwan Commercial Press LTD., 1979】
- 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尚書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Kong, An-guo(Annotation); Kong, Ying-da(Note). *Shangshu Zheng Yi*,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漢·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Sima, Qian. *Shi J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14】
- 漢·何休注，唐·徐彥疏：《春秋公羊傳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He, Xiu(Annotation); Xu, Yan(Note). *Spring and Autumn Gong Yang Zhuan*,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出版，1998年初版）。【Xu, Shen(Author); Duan, Yu-cai(Annotation). *Shuowen Jiezi*. Taipei: Hong Ye Culture Co., Ltd., 1998】
- 漢·鄭玄箋，唐·孔穎達正義：《毛詩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Zheng, Xuan(Annotation); Kong, Ying-da(Note). *Mao Shi Zheng Yi*,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Zheng, Xuan(Annotation); Jia, Gong-yan(Note). *Zhou Li Zhu Shu*,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儀禮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Zheng, Xuan(Annotation); Jia, Gong-yan(Note). *Yi Li Zhu Shu*,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魏·王弼注，唐·孔穎達正義：《周易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文選樓藏本）。【Wang, Bi(Annotation); Kong, Ying-da(Note). *Zhou*

- Yi Zheng Yi,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Wen Xuan Lou Cang Ben】
- 西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傳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Du, Yu(Annotation); Kong, Ying-da(Note). *Spring and Autumn Zuo Zhuan Zheng Yi*,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東晉·范寧集解，唐·楊士勛疏：《春秋穀梁傳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重刊宋本十三經註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Fan, Ning(Annotation); Yang, Shi-xun(Note). *Spring and Autumn Gu Liang Zhuan Zhu Shu*, in Ruan, Yuan(Note). *Re-published Song Edition 13 Canons Notes*. Taipei: Yi Wen Press, 1989】
- 宋·朱熹：《四書集註》（臺北：文津出版社，1985年）。【Zhu, Xi. *Si Shu Ji Zhu*. Taipei: Wenjin Publishing House, 1985】
- 宋·陸九淵著，鍾哲點校：《陸九淵集》（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Lu, Jiu-yuan(Author); Zhong, Zhe(Note). *Lu Jiu Yuan J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0】
- 宋·程頤：《易程傳》（臺北：文津出版社，1987年）。【Cheng, Yi. *Yi Cheng Zhuan*. Taipei: Wenjin Publishing House, 1987】
- 宋·蘇軾撰，孔凡禮點校：《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Su, Shi(Author); Kong, Fan-li(Note). *Su Shi Collection*.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6】
- 清·章學誠撰，王重民通解：《校讎通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Zhang, Xue-cheng(Author); Wang, Chong-min(Annotation). *Jiao Chou Tongyi*.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9】
- 清·陳奐：《詩毛氏傳疏》（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0年）。【Chen, Huan. *Shi Mao Shi Zhuan Shu*. Taipei: Taiwan Student Bookstore, 1970】
- 清·張之洞：《書目答問補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Zhang, Zhi-dong. *Bibliographic Questions and Answers*.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10】
- 清·焦循：《雕菰集》（臺北：鼎文書局，1977年）。【Jiao, Xun. *Diao Gu Ji*. Taipei: Ding Wen Bookstore, 1977】
- 清·戴震撰，戴震研究會、徽州師範專科學校、戴震紀念館編：《戴震全集》（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7年）。【Dai, Zhen(Author); Dai, Zhen Yan Jiu Hui, Hui Zhou Shi Fan Zhuan Ke Xue Xiao, and Dai, Zhen Ji Nian Guan(Editor). *Dai Zhen Complete Works*. Beijing: Tsinghua University Press, 1997】

近人論著

- 李鑿：〈永懷先師潘公石禪重規教授〉，《孔孟月刊》第 42 卷第 11 期（2004 年 7 月），頁 45-47。【Li, Xian. “The Forever Memory of Professor Pan, Chong-gui”, *Kong Meng Monthly*, vol. 42:11, 2004.7 pp. 45-47】
- 姚榮松、李添富合輯：《陳新雄教授哀思錄》（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3 年）。【Yao, Rong-song; Li, Tian-fu. *Professor Chen Xinxiong Mourning Records*. Taipei: Wen Shi Zhe Publishing House, 2013】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編：《潘重規教授百年誕辰紀念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2006 年）。【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Chinese. *Professor Pan Chonggui Centennial Anniversary Commemorative Symposium*. Taipei: Department of Chinese,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2006】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編：《漢學研究之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2006 年）。【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Chinese. *Sinology Research Review and Prospect -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Proceedings*. Taipei: Department of Chinese,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2006】
- 潘重規：《敦煌詩經卷子研究論文集》（香港：新亞研究所，1970 年）。【Pan, Chong-gui. *Dunhuang Shijing Reels Research Collection*. Hong Kong: New Asia Institute, 1970】
- 潘重規：〈周代詩教初探〉，《國際孔學會議論文集》（臺北：國際孔學會議，1988 年），頁 935-944。【Pan, Chong-gui. “The First Investigation of Poetry in Early Zhou Dynasty”,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onfucius*. Taipei: International Confucius Conference, 1988, pp. 935-944.】
- 潘重規：《論語今注》（臺北：里仁書局，2000 年）。【Pan, Chong-gui. *Modern Notes of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Taipei: Li Ren Bookstore, 2000】
- 賴貴三：《焦循年譜新編》（臺北：里仁書局，1994 年）。【Lai, Kuei-san. *The New Chronology of Jiao Xun*. Taipei: Li Ren Bookstore, 1994】

“Qian Jia Derivative Sect, Zhang Huang Lineage”
—Commentary o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Modern*
***Notes about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by Mr.Shi Chan,**
Professor Pan, Chong-gui

Lai, Kuei-san

(Received March 26, 2017; Accepted June 15, 2017)

Abstract

Mr. Shi Chan, Professor Pan, Chong-gui (1908-2003) is the great master recognized by Taiwanese Academics in the first generation after the KMT country moved to Taiwan (1949). He was taught and disciplined by Zhang, Bing-lin (Tai Yan, 1869-1936), Huang, Kan (Ji Gang, 1886 -1935) in his youth. He deeply studied in the learnings of Chinese characters, linguistics, semantics, Classics, philosophy, poetry, etc. Besides he has excellently researched about *The Dream of Red Chambers*, especially he was the most famous international scholar in Dunhuang Xue. The study of the many dimensions for a long time, he owned the plentiful and prosperous wisdom and he became the modest gentleman in public area. Since 1951, he was invited to lecture about the Four Books i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Then he wrote *The Modern Notes about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and published in his late life.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book are smooth, vernacular and streamlining, he commented one by one sentence and delucidated the essential meaning of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His notes have three

fundamental features, the first is easy to be understood with discernment examination, the second detailed citation, the third clear and concise interpretation. In fact, the book can become the first entry and best study of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Keywords: Pan, Chong-gui, Shi Chan, Zhang Huang School, *The Modern Notes about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Semantics, Classics, Lixue